



THE  
**LAW SOCIETY**  
OF HONG KONG  
香港律師會



HONG KONG BAR ASSOCIATION  
香港大律師公會

2010年8月11日

即时发布

### 香港大律師公會及香港律師會聯合聲明

香港大律師公會及香港律師會就近日傳媒及公眾關注 Amina Bokhary 襲警一案的判決，現發表聯合聲明如下。

由於該案件仍在司法程序處理中，此聲明不會對此案件作出評論。本聲明旨在緩和公眾對該案件的疑慮及協助公眾理解法院在處理此類案件所採取的程序。

香港大律師公會及香港律師會認同言論自由的權利，及公眾就個別案件的檢控和判決可能會持有不同意見，以及部份社會人士會認為判決過輕或過重。但對於任何意圖向裁判官或法官施加公眾壓力以期在審訊期間改變他們的決定的行為，我們深表遺憾。

裁判官或法官在判案時必會恰當地考慮所有判決方案，並經審視所有情況下始作出他/她認為最適當的判決。

我們兩會鼓勵公眾就司法行政問題作出理性討論。但法治精神賦予法庭執行公義，是法治不可缺少的一部份。

現行法制下有覆核及上訴機制，重新考慮下級法院作出的判決。所以，我們重申指出任何抨擊裁判官及法官，意圖向彼等施加壓力以影響他們的判決是無補於事及不適當的行為。

香港大律師公會及香港律師會深信香港特區的法治是建立在獨立的司法制度上，是牢而不破的。

**香港大律師公會**  
**香港律師會**

查詢：黃日輝先生

電話：2846 0555

電郵：[tristan@hklawsoc.org.hk](mailto:tristan@hklawsoc.org.hk)